

股票简称：天马科技

股票代码：603668

公告编号：2021-011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孙）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孙）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天马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孙）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孙）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因业务发展需要，2020年度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额度总计不超过18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主要用于办理发放人民币/外币贷款、承兑商业汇票、开立信用证、出具保函、进出口贸易融资、资金交易、买方信贷、并购贷款等融资业务，授权的有效期自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止（详见《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号）。

现根据公司及子（孙）公司融资需要，为满足公司及子（孙）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建设发展所需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在上述18亿元人民币授信额度的基础上，再新增4亿元人民币授信额度，该新增授信额度主要用于福建省华龙集团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龙集团”）及其子（孙）公司融资需求。调整后的融资授信额度的决议有效期为自本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止。

2021年1月1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孙）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孙）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交易情况概述

1、交易事项

因业务发展需要，为满足公司及子（孙）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建设发展所需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在2020年度18亿元人民币授信额度的基础上，再新增4亿元人

民币授信额度，该新增授信额度主要用于福建省福清华龙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清华龙”）、福建省邵武市华龙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邵武华龙”）、福建华龙集团永安黎明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安黎明”）、福建华龙生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龙生物”）、福建小凤鲜禽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凤鲜”）、福建省金华龙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华龙”）、龙岩市百特饲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岩百特”）等公司融资需要，综合授信主要用于办理发放人民币/外币贷款、承兑商业汇票、开立信用证、出具保函、进出口贸易融资、资金交易、买方信贷、并购贷款等融资业务。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总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控股子（孙）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授权的管理层代理人根据实际情况在前述总授信额度内，办理公司及控股子（孙）公司的融资事宜，并签署有关与各家银行发生业务往来的相关各项法律文件。授权的有效期限自本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止。

2、控股子（孙）公司基本情况

（1）福建省福清华龙饲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4 万元（实收资本 504 万元）

法定代表人：曾丽莉

成立日期：1993 年 5 月 6 日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清市宏路融侨工业区

经营范围：配合饲料（粉料、颗粒料）、浓缩饲料、单一饲料（饲料用膨化全脂大豆）生产、销售；批发、零售本厂产品所需的原辅材料。

与本公司的关系：控股子公司华龙集团的控股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福清华龙资产总额为 10,280,362.45 元，负债总额为 4,352,865.43 元，净资产为 5,927,497.02 元，营业收入为 43,125,090.30 元，净利润为 641,394.14 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2）福建省邵武市华龙饲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800 万元（实收资本 1,8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曾丽莉

成立日期：2000 年 8 月 11 日

注册地址：福建省邵武市养马洲食品工业园

经营范围：生产配合饲料（颗粒料）；浓缩饲料、精料补充料饲料销售；畜禽、淡水养殖、销售；养殖技术咨询服务；自有房屋、场地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

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控股子公司华龙集团的控股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邵武华龙资产总额为 82,381,564.27 元，负债 22,951,793.38 总额为元，净资产为 59,429,770.89 元，营业收入为 307,436,944.88 元，净利润为 11,946,559.05 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3) 福建华龙集团永安黎明饲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 万元（实收资本 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陈文忠

成立日期：1999 年 6 月 21 日

注册地址：福建省永安市北塔路 15 号（燕西狮子山工业园）

经营范围：配合及混合饲料制造、销售；饲料原料加工、销售。

与本公司的关系：控股子公司华龙集团的控股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永安黎明资产总额为 110,450,092.21 元，负债总额为 16,261,895.50 元，净资产为 94,188,196.71 元，营业收入为 298,276,278.03 元，净利润为 12,211,456.85 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4) 福建华龙生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 万元（实收资本 0 元）

法定代表人：陈文忠

成立日期：2020 年 12 月 03 日

注册地址：厦门市思明区水仙路 33 号 11 层 B 单元之二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用农产品批发；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原料销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与本公司的关系：控股子公司华龙集团的控股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注：华龙生物为新成立公司，尚未编制财务报表。

(5) 福建小凤鲜禽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 万元（实收资本 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罗国富

成立日期：2020 年 6 月 5 日

注册地址：福建省邵武市卫闽镇高坊村大垅路东山湾。

经营范围：家禽、水产养殖、加工与销售；禽蛋加工与销售；养殖技术咨询服务；有机肥生产、销售；林木、果蔬种植、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控股子公司华龙集团的控股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注：小凤鲜为新成立公司，尚未编制财务报表。

(6) 福建省金华龙饲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 万元（实收资本 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曾丽莉

成立日期：2011 年 10 月 20 日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闽清县白金工业园区金丰路 16 号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配合饲料、浓缩饲料、单一饲料、添加剂预混合饲料；销售饲料添加剂、包装物；养殖业技术的咨询服务。肉类、鲜禽类、蛋类的批发；其他未列明批发业；肉、禽、蛋的零售。

与本公司的关系：控股子公司华龙集团的控股孙公司。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金华龙资产总额为 73,376,772.84 元，负债总额为 21,015,209.33 元，净资产为 52,361,563.51 元，营业收入为 141,485,758.46 元，净利润为-2,582,253.96 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7) 龙岩市百特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00 万元（实收资本 6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杨殿有

成立日期：2003 年 6 月 17 日

注册地址：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东城东宝山

经营范围：饲料原料销售；配合饲料（粉料、颗粒料）、浓缩饲料、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生产、销售。

与本公司的关系：控股子公司华龙集团的控股孙公司。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龙岩百特资产总额为 17,126,795.97 元，负债总额为 4,669,991.31 元，净资产为 12,456,804.66 元，营业收入为 19,850,935.69 元，净利润为 1,374,513.37 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3、本次新增授信预计额度

本次拟向银行申请新增综合授信的额度总计不超过 4 亿元人民币。

4、担保及使用方式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可以为公司及子（孙）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担保；公司可以为控股子（孙）公司担保，控股子（孙）公司之间可以互相担保，控股子（孙）公司可以为公司担保，控股子（孙）公司少数股东需提供连带担保责任；涉及并购贷款的，标的企业股权可以作为并购贷款质押担保，具体由董事长指定授权的管理层代理人 与银行签订相关授信、担保手续。在本次新增授信预

计额度范围内，上述担保额度可循环、调剂使用。

5、关联关系

陈庆堂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5.48% 股份，通过其独资公司福建天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马投资”）持有公司 6.90% 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32.38% 股份，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属于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本次交易构成了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

其他关联关系：董事陈庆昌先生持有公司 0.53% 的股份，董事、副总经理陈加成先生持有公司 0.02% 的股份，陈庆昌先生系陈庆堂先生的弟弟，陈加成先生系陈庆堂先生的儿子。

6、本次关联交易没有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本项关联交易涉及的关联自然人为陈庆堂先生。

陈庆堂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直接持有公司 25.48% 股份，通过其独资公司天马投资持有公司 6.90% 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32.38% 股份，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为支持公司发展，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孙）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担保，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止，不收取任何费用。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陈庆堂先生为公司及子（孙）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未收取任何费用，支持了公司的发展，体现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发展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也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上述关联交易无需公司支出任何费用。

五、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全部下属控股子（孙）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32,815.68 万元，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980.00 万元，实际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合计为 980.00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 0.86%。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控股子（孙）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公司无逾期的对外担保事项，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以及因担保而产生损失的情况。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予以事前认可，认真审核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上述关联交易是企业融资过程中，根据金融机构要求发生的正常的担保行为，目的

是为了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企业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在相关议案表决时进行了回避，相关审议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为控股子（孙）公司提供担保，属于正常经营所需。本次担保事项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符合上市公司利益。

七、监事会意见

公司及子（孙）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内容和审核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满足公司投资与经营扩张等资金需求及发展规划需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孙）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未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与会监事一致同意本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孙）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事项。

公司为控股子（孙）公司提供担保，属于正常经营所需。本次担保事项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符合上市公司利益。

八、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本次关联担保及对外担保事项均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并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关联担保及对外担保基于公司经营管理与业务发展需要而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关联担保及对外担保事项无异议，本次关联担保及对外担保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九、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函；
- 4、独立董事意见；
- 5、保荐机构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八日